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80054高雄市新興區五福二路218號
承辦單位：人事室
承辦人：林幼韻
電話：07-2727127#8010
傳真：07-2159839
電子信箱：may@hhhs.kh.edu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4月22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新中人字第103703091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研習實施計畫(7841920_10370309100A0C_ATTCH3.doc)

主旨：本校訂於103年4月30日（星期三）下午假本校前棟三樓會議室舉辦103年度「幸福高雄，創新卓越」學習列車活動－「行政中立與廉政倫理規範(含公務倫理)研習」，請轉知並鼓勵 貴屬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103年度「幸福高雄，創新卓越」學習列車實施計畫暨「高雄市政府103年員工協助方案－聆聽・擁抱・看見愛－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除辦理員工身心健康關懷巡迴宣導活動外，並邀請外聘法官擔任講座，講授「行政中立與廉政倫理規範(含公務倫理)」。
- 三、報名方式採網路薦送或自由報名，請於本(103)年4月28日前至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報名（課程名稱：「行政中立與廉政倫理規範(含公務倫理)研習」；課程代碼：1030430；機關名稱：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），全程參與者核予終身學習時數3小時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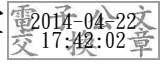


四、參加人員請於活動當日下午1時30分前報到完畢，為響應環保節能政策，現場不提供紙杯，請參加人員自行攜帶環保杯具。

五、檢附本研習實施計畫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

副本：本校人事室



裝



訂

線